

# **宝清县水务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宝清县水务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四、预算编报范围

## 第二部分：宝清县水务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1

### **第三部分：宝清县水务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 十、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 十一、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说明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十五、关于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宝清县水务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按照《中共宝清县委办公室、宝清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宝清县水务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宝办文[2019]58号），水务局主要职责为：

- （一）、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
- （二）、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服。
- （三）、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
- （四）、组织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
- （五）、负责节约用水工作。
- （六）、组织实施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 保护与综合利用。
- （七）、组织实施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
- （八）、负责水土保持工作。
- （九）、指导农村水利工作。
- （十）、负责权限内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 协调水事纠纷 组织实施水政检查和水行政执法。
- （十一）、负责水利科技工作。
- （十二）、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
- （十三）、承担县河湖长制办公室日常工作。
- （十四）、完成县委 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机构设置

水务局部门预算是包括局机关内设机构和所属事业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内设机构 4 个、所属事业单位 2 个。情况如下：

(一)、内设机构：

- |            |             |
|------------|-------------|
| 1、办公室      | 2、水利建设综合管理股 |
| 3、水资源综合管理股 | 4、河湖水库综合管理股 |

(二)、所属事业单位：

- |            |            |
|------------|------------|
| 1、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 2、河湖事务服务中心 |
|------------|------------|

三、部门人员构成

财政部门总编制人数 106 人，在职实有人数 75 人，其中行政编制 12 人，事业编制 63 人。

#### 四、预算编报范围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和综合预算编制原则，宝清县水务局 2021 年部门预算的编制范围为宝清县水务局本级和下属预算单位的全部收入和支出。

### 第二部分：宝清县水务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宝清县水务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详见部门预算公开表，预算公开表包含附件有：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1

### **第三部分：宝清县水务局**

####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宝清县水务局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5315.1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315.11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6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6.74 万元、农林水支出 4451.82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8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1.85 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宝清县水务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宝清县水务局 2021 年收入总预算 5315.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315.11 万元，占 100%。

#####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宝清县水务局 2021 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5315.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72.62 万元。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宝清县水务局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5,315.11 万元。收入包括：经费拨款 874.16 万元、专项收入 4,360、国有资产资源（资产）有偿收入 80.95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6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6.74 万元、农林水支出 4451.82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8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1.85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宝清县水务局 2021 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5,315.1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5,315.11 万元。其中：

1、213010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支出（款）行政运行（项）2021 年预算数 0.44 为万元。

2、213030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2021 年预算数为 585.22 万元。

3、213030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1 年预算数为 88.17 万元。

4、213030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2021 年预算数为 69 万元。

5、213031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07 万元。

6、213031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2021年预算数为 14 万元。

7、213031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2021 年预算数为 522 万元。

8、213031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项）2021 年预算数为 3,066 万元。

9、220010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2021 年预算数为 582 万元。

10、208050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1 年预算数为 23.31 万元。

11、208050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1 年预算数为 59.6 万元。

11、20805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89.77 万元。

12、210110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2.35 万元。

13、2101102 卫生健康支出（类）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1 年预算数为 44.39 万元。

14、2210201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51.86万元。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宝清县水务局2021年公共财政预算基本支出5,315.11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738.3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16.2万元、津贴补贴205.48万元、奖金42.7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88.8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0.75万元、住房公积金51.2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3.12万元。

2、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22.9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4万元、印刷费0.85万元、手续费0.22万元、水费0.65万元、电费2.58万元、邮电费0.4万元、取暖费7.92万元、差旅费1.49万元、维护费0.5万元、租赁0.2万元、培训费0.7万元、公务接待费1.71万元、劳务费0.5万元、其他交通费1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项目支出0.2万元。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11.36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82.92万元、生活补助2.94万元、医疗费补助25.43万元、奖励金0.07万元。

4、项目支出4,442.48万元。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

## 说明

宝清县水务局 2021 年公共财政预算基本支出 5,315.11 万元，其中：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25.87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 96.22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20.91 万元、住房公积金 8.74 万元。

2、机关商品服务支出 7.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经费 7.43 万元、培训费 0.2 万元。

3、机关资本性支出 4,360 万元，主要包括：基础设置建设 4,360 万元。

4、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707.26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619.7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7.53 万元。

5、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主要包括：资本性支出 3 万元。

6、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11.35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福利和救助 28.43 万元、离退休费 82.92 万元。

##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宝清县水务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科目）当年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所以报表为空表。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的说明

宝清县水务局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部门经济科目）当年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所以报表为空表。

## 十、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宝清县水务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当年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所以报表为空表。

## 十一、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宝清县水务局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3.7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水务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 万元，公务接待费 1.71 万元。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22.92 万元，其中：办公费 4 万元、印刷费 0.85 万元、手续费 0.22 万元、水费 0.65 万元、电费 2.58 万元、邮电费 0.4 万元、取暖费 7.92 万元、差旅费 1.49 万元、维护费 0.5 万元、租赁 0.2 万元、培训费 0.7 万元、公务接待费 1.71 万元、劳务费 0.5 万元、其他交通费 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项目支出 0.2 万元。

## 十三、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宝清县水务局采购预算总额水务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 十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1月1日，宝清县水务局账面固定资产总值359.66万元，其中，房屋及建筑物价值6.65万元，共有车辆3台，价值46.22万元，其中：科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台，一般公务用车0台，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台，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台，其他车辆3台。共有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设备0台，其中：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其他资产价值水务306.79万元。

#### 十五、关于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说明

根据规定，宝清县水务局2021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16个，涉及预算金额4,442.48万元。项目为：三江平原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75万元、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3,066万元、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项目522万元、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项目11万元、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项目107万元、三江平原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507万元、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58万元、山洪灾害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项目14万元、水资源管理项目（1）5.712万元、水资源管理项目（2）52.00万元、水资源管理项目（3）2.00万元、节约用水管

理项目（1）14.884 万元、节约用水管理项目（2）1.00 万元、全县地下水观测项目 5.35 万元、为离岗创业人员养老保险费 0.94 万元，离岗创业人员住房公积金 0.60 万元。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宝清县宝清县水务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中相关名词解释如下：

**一、财政拨款收入：**反映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农林水（类）水利（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水利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四、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五、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资源管理与保护事业单位的支出。

**六、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反映防汛业务支出。

七、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反映国家对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牧区水利建设、小型水源建设、农村河塘整治以及排灌站、小水电站补助等。

八、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项）：反映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方面的支出，包括中小河流治理、江河湖库水系连通、小型水库除险补助等。

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反映用于自然资源有偿使用与合理开发利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国土整治，耕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六、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如办公费、邮电费、小车费、差旅费、水电费、印刷费。

**十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八、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九、“三公”经费：**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车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车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含

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支出。